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2026周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540004
交易代码	540004	541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778,49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基于内在价值判断的股票投资方法,基于宏观经济、现金流、信用分析的固定收益证券研究和严谨的结构化投资流程,本基金期望实现与其承担的风险相对应的长期稳健回报,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1.动态调整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投资的资产配置策略,随着投资人生命周期的延续和投资目标期限的临近,基金的投资风格相应的从“进取”、转变为“稳健”,所投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逐步下降,而非股票类资产比例逐步上升。 2.以高质量为前提的股票投资策略 根据投研团队的研究成果,本基金将在筛选出股票市场中具有较低风险较高盈利性特征的股票;同时,再通过严格的基本面分析(SWOT等核心财务分析、公司治理结构分析、财务公司实地调研,最终挑选出质地优良的具有高成益风险比的优质股票。 3.动态投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在投资初期阶段,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不设定为“期限”的策略;随着目标期限的临近和达到,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逐步转向“稳健”和“保守”,在组合久期配置、组合久期浮动区间、券类选择上相应变动。
业绩比较基准	1.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年8月31日(包括2026年8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X * MSCI中国A股指数收益率 + (1-X)* 中信标普金债指数收益率 其中X值见下表: 时间段 / 股票类资产比例% / X(值%) / (1-X)(值%)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2012/8/31 / 60~95 / 75 / 25 2012/9/1~2016/8/31 / 50~80 / 65 / 35 2016/9/1~2021/8/31 / 30~65 / 45 / 55 2021/9/1~2026/8/31 / 10~40 / 20 / 80 2.2026年9月1日(包括2026年9月1日)后 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金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一目标风险周期基金,风险与收益处于介于高风险资产与相对低风险资产之间的水平,属于中等风险水平。其中,股票投资部分基于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来降低整体风险与收益水平,转变成为中等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在债券投资部分,本基金将通过久期匹配,本基金将变成为较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古韵	尹东
	联系电话	021-38789898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melody.y.gu@hsbcjt.cn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9998	010-67595096
传真		021-68881925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sbcjt.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5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7月23日至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47,924.38	83,318,916.97	-5,662,247.53
本期利润	-125,666.65	99,358,635.82	-7,111,928.7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4	0.6946	-0.022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9%	69.80%	-2.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163	0.3099	-0.022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224,273.97	122,827,882.25	269,050,124.4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163	1.3255	0.9770

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③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④本合同生效日为2008年7月23日,合同生效当期不是完整报告期(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6%	1.75%	4.51%	1.30%	-2.25%	0.45%
过去六个月	19.64%	1.49%	19.18%	1.16%	0.46%	0.33%
过去一年	-0.69%	1.42%	-5.19%	1.18%	4.50%	0.24%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74%	1.39%	13.19%	1.56%	51.55%	-0.17%

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7月23日)至2012年8月31日,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类资产比例60-95%,非股票类资产比例5-40%。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09年1月23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7月23日)至2012年8月31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75%×MSCI中国A股指数收益率+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MSCI中国A股指数或份额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已计入指数收益率的计算中)。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①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8年7月23日生效,截至2010年12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3年;

②合同生效日当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年	-	-	-	-	-
2009年	3.200	36,413,913.48	11,244,892.49	47,658,805.97	-
2008年	-	-	-	-	-
合计	3.200	36,413,913.48	11,244,892.49	47,658,805.97	-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8年7月23日生效,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3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5年11月16日正式成立。公司由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上海。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9只开放式基金: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5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9月27日成立)、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4月9日成立)、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7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12月3日成立)、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6月24日成立)、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12月11日成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6月8日成立)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12月8日成立)。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立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8-07-23	2010-12-04	9年	蔡立辉先生,武汉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湖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管理总部分析师;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行业研究员、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部高级经理。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冯炬	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01-28	-	7年	冯炬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加拿大麦伦多大学MB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实习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基金基金经理。

①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蔡立辉先生为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②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冯炬先生为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②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蔡立辉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③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0年度,本基金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本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执行相关交易,未发现本基金有重大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投资行为。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的市场可谓一波三折,在严厉的楼市调控和欧债危机叠加的背景下,上半年从四月到六月底市场大幅下跌;之后由于经济增长前景改善和美联储的量化宽松,从七月到十月市场大幅反弹至四月的高点;在通胀超预期的情况下,十一月之后市场又明显回调,在剔预震荡之后,2010年沪深300指数最终以下跌12.51%收场。尽管市场总体下跌,但大小盘股严重分化,小盘股的结构性机会明显,中小股指数全年上涨21.26%,科技、医药等板块的一些个股精彩纷呈,表现抢眼。回到基金的操作,市场的实际状况与我们年初时的预期相近,在大多数时候本基金保持着中性偏高的仓位;行业配置方面,我们超配了低碳、医药、和消费等板块,同时总体上低配了周期性行业,行业配置的大方向是正确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0年正丰晋信2026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19%,本基金领先业绩比较基准4.50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全年,市场有较强的基本面支撑,经济增长和企业盈利应当能够达到预期,大市值周期股的估值又较低,这些因素使得市场大幅向下的风险有限。通胀和政策是当前市场的主要矛盾,尽管1月的CPI数据低于预期,上半年的通胀形势仍不乐观。由于控制通胀已成为央行当前的首要任务,未来一段时间的货币信贷政策仍会偏紧;同时,楼市也还有持续调控的压力。尽管市场对通胀及较紧的货币信贷政策已有相当程度的反映,一季度政策可能仍将压制市场。总体来看,中短期内市场尚难放方向性选择,未来一段时间市场震荡的可能较大。

如果看得长一些,我们认为通胀失控的可能性较小,通胀压力主要体现在上半年,下半年可能会得以缓和。同时,在调控政策的持续作用下,地产市场很可能将逐步走向平稳运行。如果以上两点在下半年得以验证,股票市场运行的背景将是较快的经济和企业盈利增长、可控的通胀和房地产市场、充足的流动性、及估值上偏低的估值,届时市场可能将出现明显上涨。当然,这只是我们对下半年的一个展望,还有很多不确定性因素需要去跟踪。

2011年的市场可能主要有两类机会,一类是周期股的估值修复机会,目前大多数周期性行业的盈利增长能够达到甚至超出预期,同时估值很低或偏低,如果通胀能够得到控制,同时紧缩政策的压力消退,周期性行业可能将有显著的估值修复机会。另一类机会是更可持续的中长期机会,我们认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医药行业中的优质成长股将提供可观的长期回报。我们将努力把握这两类机会。

在我们看来,市场有两个主要风险:①通胀仍是市场的主要风险,一些中长期的通胀因素也还在发展之中,值得密切关注;②如果货币政策持续大幅度收缩,经济增长有受到冲击的风险。

在具体投资策略方面,我们将继续坚持基于严谨、专业研究基础上个股精选的投资风格,一如既往地本着基金持有人第一的原则从事投资管理工作,力争在2011年取得理想的投资业绩,为投资人创造持续而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及时、准确、公正、合理地进行基金份额净值计价,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针对基金估值流程制订《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正式实施。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

1.公司特设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作为公司基金估值的主要决策机关。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负责提出估值意见、提供和评估估值技术、执行估值决策等工作。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组成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督察长、首席运营官、基金投资总监、基金运营总监、产品开发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和风险控制经理以及另席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会议的公司其他相关人员。上述成员均持有中国基金业从业资格,在各自专业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历和专业经验,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2.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工作主要在以下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基金投资部、基金运营部、产品开发部和和风险控制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展开工作,其中:

一、基金运营部

1.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歪曲、有失公允情况,并召集相关人员进行讨论,提出调整方法、改进措施,报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审批同意后,执行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决定。

2.除非产生需要更新估值政策或程序情形并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同意,应严格执行已确定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3.公司管理的基金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提请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对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进行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进行估值。

二、基金投资部

基金经理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歪曲、有失公允情况,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但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估值决策。

三、产品开发部

产品开发部在估值模型发生重大变更时,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风险控制部

根据规定组织相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基金估值有关的信息;检查和监督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定期不定期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报告公司相关部门执行估值政策和程序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对投资品种估值时应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并对进一步完善估值内控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督察长

监督和检查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交对估值议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意见。

1.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定期会议每三个月召开一次;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下,应及时修订本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过本公司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2.如果基金准备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或者有其他重大或突发性相关估值事项发生时,应召开临时会议,或者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成员列席参加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通过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讨论并通过上述估值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目前没有进行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方面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KPMG-B(2011)AR No.0038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第17页至第43页的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财务报表编制原则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①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②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③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基金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王国蓓 钱晓英

中国上海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0楼
2011-03-25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3,729,923.88	12,156,009.45
结算备付金		55,972.81	590,076.97
存出保证金		262,104.25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381,284.13	113,362,222.93
其中:股票投资		106,381,284.13	113,362,222.9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6,795,864.10	15,411,009.34
应收利息		2,014.86	4,192.1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94,953.65	86,51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7,522,117.68	141,860,023.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1,771,088.27	-
应付赎回款		15,528.11	17,155,925.6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0,594.73	191,681.11
应付托管费		25,099.10	31,946.8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7,337.67	375,878.2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198,195.83	1,276,709.37
负债合计		13,297,843.71	19,032,141.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6,778,490.00	92,662,244.38
未分配利润		27,445,783.97	30,165,637.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224,273.97	122,827,88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522,117.68	141,860,023.54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3163元,基金份额总额86,778,490.0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243,194.67	105,979,637.48
1.利息收入		119,431.39	257,960.6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9,431.39	257,934.32
债券利息收入		-	26.3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32,612.61	89,155,556.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283,605.14	88,135,108.5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76,381.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49,007.47	944,066.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73,591.03	16,039,718.8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41.70	526,402.00
减:二、费用		3,368,861.32	6,621,001.66
1.管理人报酬		1,727,757.31	2,602,437.25
2.托管费		287,959.58	433,739.46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881,636.37	3,122,786.56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471,508.06	462,038.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666.65	99,358,635.8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66.65	99,358,635.8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2,662,244.38	30,165,637.87	122,827,882.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5,666.65	-125,666.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883,754.38	-2,594,187.25	-8,477,941.6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3,446,022.14	9,685,876.22	43,131,898.36
2.基金赎回款	-39,329,776.52	-12,280,063.47	-51,609,839.99
四、本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6,778,490.00	27,445,783.97	114,224,273.9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5,250,784.30	-6,200,659.89	269,050,124.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9,358,635.82	99,358,635.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2,588,539.92	-15,333,532.09	-197,922,072.0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5,776,076.39	57,415,768.13	223,191,844.52
2.基金赎回款	-348,364,616.31	-72,749,300.22	-421,113,916.53
四、本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7,658,805.97	-47,658,805.9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2,662,244.38	30,165,637.87	122,827,882.25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公司负责人:杨小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选进,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洋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8]408号文)批准,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6日至2008年7月18日募集,募集资金总额336,239,219.81元,手续费1,445,745.57元,利息转份额80,413.99元,募集规模为334,873,888.23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KPMG-B(2008)CR No.0054号验资报告。本基金已在中国证监会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08年7月23日获中国证监会的书面确认《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函[2008]815号》,基金合同于2008年7月23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证券品种。主要包括:股票(A股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种类和其他市场的股票)、债券(包括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市场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与可转换债等)、短期金融工具(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银行存款、短期融资券等)、现金资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在基金实际管理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随着投资人目标期限的临近和根据中国证券市场的阶段性变化,逐年适时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类资产、非股票类资产间的配置比例。同时,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X * MSCI中国A股指数收益率 + (1-X)*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自2026年9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本基金的逐年资产配置和业绩比较基准所用的X值如下表所示:

时间段	股票类资产比例%	X(值%)	(1-X)(值%)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2012/8/31	60~95	75	25
2012/9/1~2016/8/31	50~80	65	35
2016/9/1~2021/8/31	30~65	45	55
2021/9/1~2026/8/31	10~40	20	80

2.2026年9月1日(包括2026年9月1日)后
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年度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7.4.2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按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承担负债的目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股票持有期间获得的股票股利(包括送红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的股票,于除息日按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数及送股或转增比例,计算确定增加的股票数量。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配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7.4.4.4(6)(ii)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iii)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交易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交易日权证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6)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成本。

(7)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